育達科技大學
Yu D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必修科目替代表

系（所）、中心名稱： 社會工作系

1.表列必修科目抵免(替代類)方式，依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審核辦法」之原則辦理，相關說明簡述如下：

(1)異動科目之課程抵免(替代類)選擇，其優先序依序為：❶科目名稱、內容相同者❷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者❸科目名稱、內容不同，而性質相同者❹科目名稱、內容不同，但屬同一課程群組者❺符合規定之跨校課程。

(2)若抵免課程(替代類)學分數多於原應修學分數：學分數全數認列。

(3)若抵免課程(替代類)學分數少於原應修學分數：應由就讀系(所)指定補修科目補足所差學分，若所差學分無性質相近之科目可補修者，不得辦理抵免(替代類)。

(4)若所修科目性質相近但學分數與抵免科目(替代類)不同，得以兩科合替一個科目。

2.依本校學則規定，同一課程科目不得重複修習；若重複修習，其學分不得列入畢業學分計算，亦不得據以辦理課程之抵免。

3.學生如無法配合開課時間修習表列課程、表列課程未列出該課程或當年度未開課，則由系主主任(院長)依權責擇校內相關課程提供學生辦理抵免(替代類)，惟學生需於選課期間填寫「必修科目抵免申請單(替代類)」，待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複核後辦理選課事宜。

4.上述未盡之處依本校各學制系所停招後學生學籍暨修課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抵免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1-103	四技日	社會工作實習指導(二) 社會工作實習指導(三)	四上 四下	1/1 1/1	創意活動帶領	社工系	三上	2/2	1.108/2/19 1072 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 2.108/2/21 1072 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 3.108/3/6 1072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1.社會工作實習指導(二)及社會工作實習指導(三)兩門或任一門不及格或未修習者得擇一修習替代 2.替代課程不得重複認列 3.社工系「人力資源管理」可認列外系「人力資源管理」
					人力資源管理	社工系	三下	2/2		
					失智照顧實務	社工系	三下	2/2		
					兒童服務產業	幼保系	一上	2/2		
					嬰幼兒保育實務(上)	幼保系	二下	2/2		
					嬰幼兒保育實務(下)	幼保系	三上	2/2		
					專題研究 1	應日系	四上	2/2		
					專題研究 2	應日系	四下	2/2		
108 入學(含)以前	二技進	社會工作實習(一)	二上	2/200	社會工作實習(一)	社工系	二上	4/320	1.社工系 110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2.人文學院 110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3.110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09	二技進	社會工作實習(一)	二上	3/240	社會工作實習(一)	社工系	二上	4/320	1.社工系 110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2.人文學院 110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3.110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抵免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108入學(含)以前	二技進	社會工作實習(二)	二下	3/200	社會工作實習(二)	社工系	二下	2/160	1.社工系 110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2.人文學院 110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3.110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此門課程必修，不足學分任選下列任一門選修課程替代
					兒童青少年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上	2/2		1.任選左列一門選修課 另加「社會工作實習(二)」替代 2.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諮商理論與實務	社工系	一下	2/2		
					家庭社會工作與福利服務	社工系	一下	2/2		
					多元文化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上	2/2		
					社會安全網與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下	2/2		
					多元取向助人技巧	社工系	一下	2/2		
					老人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上	2/2		
					身心障礙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上	2/2		
					失智照顧實務	社工系	二上	2/2		
					居服督導實務	社工系	二下	2/2		
					非營利組織與社會企業	社工系	二下	2/2		
					長期照顧理論與實務	社工系	二上	2/2		
					醫務社會工作	社工系	二上	2/2		
					精神醫療社會工作	社工系	二上	2/2		
					保護性社會工作	社工系	二下	2/2		
					法律社會工作	社工系	二下	2/2		
					個案管理	社工系	二上	2/2		
					非營利組織管理	社工系	二上	2/2		
					社會工作方案實做	社工系	二上	2/2		
106入學(含)以前	四技日	社會工作實習(二)	四上	2/320	社會工作實習(二)	社工系	四上	4/320	1.社工系 110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2.人文學院 110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3.1101 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05入學(含)以前	四技進	社會工作實習(二)	四下	3/200	社會工作實習(二) (二技進)	社工系	二下	2/160	1.社工系 1101 學期第 5 次課程委員會 2.人文學院 110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	1.此門課程必修，不足學分任選下列任一門選修課程替代。 2.需額外實習 40 小時以符合考選部選專一字第 1013302622 號公告之規範。
					兒童青少年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上	2/2		1.任選左列一門選修課另加「社會工作實習(二)」替代。 2.替代課程不得重複
					諮商理論與實務	社工系	一下	2/2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抵免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家庭社會工作與福利服務	社工系	一下	2/2		修習認列。
					多元文化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上	2/2		
					社會安全網與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下	2/2		
					多元取向助人技巧	社工系	一下	2/2		
					老人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上	2/2		
					身心障礙社會工作	社工系	一上	2/2		
					失智照顧實務	社工系	二上	2/2		
					居服督導實務	社工系	二下	2/2		
					非營利組織與社會企業	社工系	二下	2/2		
					長期照顧理論與實務	社工系	二上	2/2		
					醫務社會工作	社工系	二上	2/2		
					精神醫療社會工作	社工系	二上	2/2		
					保護性社會工作	社工系	二下	2/2		
					法律社會工作	社工系	二下	2/2		
					個案管理	社工系	二上	2/2		
					非營利組織管理	社工系	二上	2/2		
					社會工作方案實作	社工系	二上	2/2		
108入學(含)以前	四技日	團體工作實務	二下	2/2	進階社會團體工作	社工系	二下	2/2	1.112/2/16 系課程委員會 2.112/3/14 院課程委員會 3.112/3/15 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08入學(含)以前	四技日	研究法實務	三上	2/2	進階社會工作研究法	社工系	三上	2/2	1.112/2/16 系課程委員會 2.112/3/14 院課程委員會 3.112/3/15 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09入學(含)以前	四技日	會談技巧	二上	2/2	社會工作專業會談技巧	社工系	二上	2/2	1.112/2/16 系課程委員會 2.112/3/14 院課程委員會 3.112/3/15 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10-111	四技日	社會工作實習（一）（必）	三上	2	112-社會工作實務導論（選）	社工	四技/三下	2	1.114/05/23 系課程委員會 2.114/05/27 院課程委員會 3.114/06/04 校課程委員會	替代課程不得重複修習認列
110-111	四技日	社會工作實習（二）（必）	四上	4	112-社會工作實習（一）(必)	社工	四技/三下	4		
110-111	四技日	社會工作實習（三）（必）	四下	2	112-社會工作實習（二）(必)	社工	四技/四上	2		
112前入學	二技進/	社會工作實習（一）(必)	二技進/二上	4/320	社會工作實習(一)	社工	二技進/二上	3/240	1.114/10/08 系課程委員會 2.114/10/13 院課程委員會 3.114/10/22 校課程委員會	

適用學生	學制	原應修科目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抵免科目	開課系所	年級/學期	學分/時數	通過之會議	備註
(含112)	四技日		四技日/三下				四技日/三下			
					112 入學/助人工作者自我探索與社工實務(必)	社工	四技日/三上	1/1		
111	四技日	志願服務	1下	2/2	志願服務與志工管理	社工系	1上	2/2	1.115/6/10 系課程委員會 2.115/6/25 院課程委員會 3.115/6/26 校課程委員會	